

证券代码：002773

证券简称：康弘药业

公告编号：2026-025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二〇二五年度股东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6年5月21日召开二〇二五年度股东会，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5月18日，有关会议事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二〇二五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21）。

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收到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东成都康弘科技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提交的《关于提请增加二〇二五年度股东会临时提案的函》，书面提请公司董事会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作为临时提案，列入公司二〇二五年度股东会的审议事项中。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的普通股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可以在股东会召开

十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

截至 2026 年 4 月 22 日，成都康弘科技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31.70%的股权，具有提出临时提案的法定资格，且临时提案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的决议事项，属于《公司章程》规定的股东会职权范围，提案程序及内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董事会同意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提交至公司二〇二五年度股东会审议。

除增加上述临时提案外，原《关于召开二〇二五年度股东会的通知》中列明的公司二〇二五年度股东会的召开地点、现场会议时间、股权登记日等事项均保持不变，敬请各位投资者注意。

现将公司二〇二五年度股东会补充通知，有关事项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二〇二五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05 月 21 日 14:00:0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5月21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5月21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5月18日

7、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锦宾国际酒店（成都市金牛区金周路515号）102号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二〇二五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二〇二五年度报告及摘要》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二〇二五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二〇二五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确认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聘请二〇二六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计划（2026-2028）》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4 月 23 日、2026 年 4 月 24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3、上述提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 凡出席本次会议的自然人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到本公司办理参会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授权委托的代理人需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证券账户卡、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以及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到本公司办理参会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证券账户卡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进行登记；法人股东代理人需持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

照复印件、法人证券账户卡、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以及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到本公司办理参会登记手续。

（3）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地点：2026年5月19日上午8：30—11：30，下午13：30—16：30，到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形式登记，并请进行电话确认。

3、联系方式：

（1）联系地址：成都市金牛区蜀西路108号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610037。

（2）联系电话：028-87502055

（3）传真：028-87513956

（4）电子邮箱：khdm@cnkh.com

（5）联系人：邓康

4、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5、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5、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4月23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2773。
- 2、投票简称：“康弘投票”。
-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会议审议的提案全部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 年 05 月 21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 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05 月 21 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6 年 05 月 21 日（现场

股东会召开当日) 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或人）出席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05月21日召开的二〇二五年度股东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公司（本人）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公司（本人）承担。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会结束时止。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会提案的表决意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二〇二五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二〇二五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3.00	《二〇二五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4.00	《二〇二五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5.00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			
6.00	《关于确认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00	《关于聘请二〇二六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00	《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计划（2026-2028）》	√			
9.00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注：请在上表提案相对应的“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上“√”号。投票人只

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均按弃权处理。

委托人姓名或单位名称（签字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类别及数量：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